

二 零 零 八 年 年 報



武夷药业
Wuyi Pharmaceutical

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9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企業管治報告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8
董事會報告	20
獨立核數師報告	29
綜合收益表	30
綜合資產負債表	31
綜合權益變動表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	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五年財務概要	72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歐文先生(主席)
林慶平先生
許朝暉先生

非執行董事

唐彬先生
王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仁軒先生
劉軍先生
林日昌先生

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

孔維釗先生, *FCPA (執業), FCCA, ACIS 及 ACS*

法定代表

林歐文先生
孔維釗先生, *FCPA (執業), FCCA, ACIS 及 ACS*

審核委員會成員

林日昌先生(主席)
吳仁軒先生
劉軍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林歐文先生(主席)
吳仁軒先生
劉軍先生
林日昌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林歐文先生(主席)
林慶平先生
吳仁軒先生
劉軍先生
林日昌先生

核數師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律師

何耀棟律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新鴻基國際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 18 號
中環廣場
28 樓 2805 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 1-1107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股份代號

18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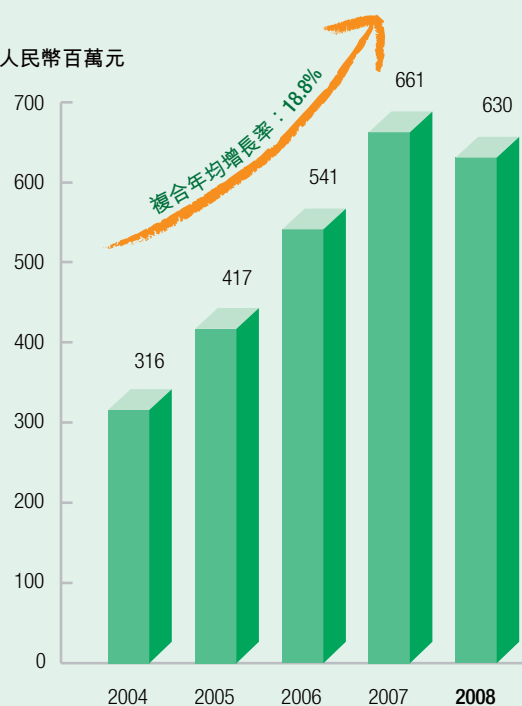
網址

www.wuyi-pharma.com

財務摘要

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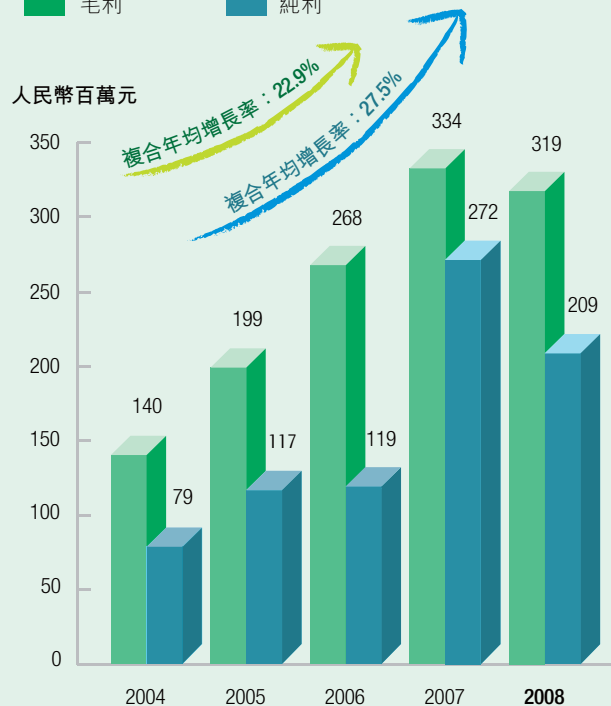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及純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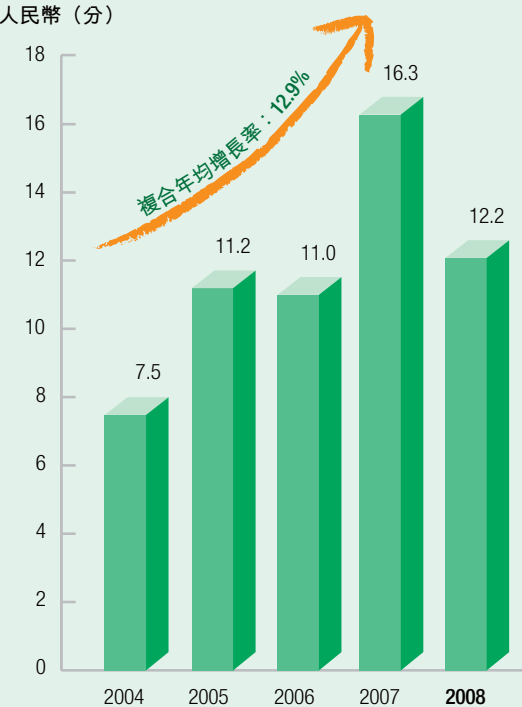
■ 毛利 ■ 純利

人民幣百萬元



每股盈利－基本

人民幣（分）



總資產及淨資產

■ 總資產 ■ 淨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各位股東提呈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武夷藥業」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及業務概況。

業務回顧

回顧二零零八年，全球金融危機爆發，許多行業均遭受不同程度的打擊。雖然本集團上半年的業務表現理想，但下半年環球經濟下滑，國民消費包括藥品開支亦明顯減少，加上新產品的監測期已過，部分廠家仿製產品瓜分了市場份額，影響到藥品的銷售表現。而年內北方多家製藥企業的中藥注射劑亦出現事故，令本集團的中藥注射劑銷售亦受到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營業額及年內溢利分別約人民幣630,300,000元及人民幣208,900,000元，較上年度分別下跌約4.6%及約23.2%。

為回饋各股東，董事會建議根據集團派息政策，按年內溢利扣除中國法定儲備約人民幣46,300,000元後，派息比率上限約30%，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元3.3分。

回顧過去一年，我們積極擴大銷售網絡，現時已經覆蓋全國20個重點省市、自治區和直轄市，分銷商已進一步增加至59個。此外，我們於年內亦積極拓展農村市場，發展縣級的二甲和二乙醫院以及小區醫院，並透過九州通集團公司（「九州通」）的全國物流配送網絡，將產品送到鄉、鎮一級衛生院，促進本集團在農村小區的產品分銷，令該市場的業務比重由二零零七年的7.8%提升至二零零八年的9.6%。由於農村市場發展潛力龐大，相信未來該業務比重將可進一步提高。

在產品方面，從二零零八年三月起，本集團旗下重點藥品蘇子油軟膠囊推出市場，並策略性地集中在華東及華北9個經濟較為發達的省市作為重點銷售市場。透過一系列的高效產品宣傳策略，推出後一如我們所料



主席報告

受到市場熱烈歡迎，其中以浙江省和江蘇省的銷售反應最為理想，期內為本集團營業額帶來顯著貢獻。我們另一重點產品魚腥草注射液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起經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後恢復生產和銷售，成為全國三家獲准生產魚腥草注射液的企業之一。我們更特別在華南設置魚腥草的生產基地自行培植，以有效地控制成本及進一步提升產質素和競爭能力，產品推出後同樣大受歡迎，截至二零零八年底，市場佔有率已達20.0%。

在藥品開發方面，為了加快新產品的研發進程，福建三愛藥業有限公司（「福建三愛」）與北京大學醫學部已協議進行新藥研究，研究成功後福建三愛將獲得獨家生產權，其中與北京大學醫學部合作研發的抗肝炎新藥複方肝膽片，現階段已經完成該藥品的毒理試驗，並進入藥效試驗階段。

為了進一步擴闊收入來源，我們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成立了福建三愛醫貿有限公司（「三愛醫貿」），該公司從二零零八年下半年開始代理銷售其它企業生產而質量穩定的7種藥品。隨著醫貿公司業務的不斷拓展，其銷售收入所佔比重預計將不斷增加。

前景展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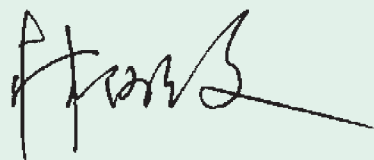
二零零九年一月，中央政府召開國務院常務會議，審議並原則通過《關於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的意見》和《2009-2011年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實施方案》。會議決定從二零零九年到二零一一年，重點加快推進基本醫療保障制度建設、初步建立國家基本藥物制度及健全基層醫療衛生服務體系等，3年內預計各級政府將投入8,500億元。會議推進的五項改革，充份顯示了國家力推醫改的決心。本集團認為，隨著國民生活質素改善，加上國家大力投放資源促進醫藥發展，將可進一步帶動市場對高質素藥品的需求，有助促進本集團的業務發展。

此外，我們亦會加大力度拓展農村市場，繼續透過「九州通」的全國配送物流網絡，在中國南方十多個省的農村小區分銷產品，使銷售網絡得到更進一步的發展。我們期望二零零九年農村市場的銷售比例將能借著有效的宣傳和推廣計劃而顯著提高。我們亦會繼續通過電視廣告及學術推廣，提高「三愛」的品牌和產品知名度，使我們的產品得到社會和患者的廣泛認可。

縱使二零零九年經濟環境依然嚴峻，但我們對於未來仍然抱著審慎樂觀的態度。隨著農村人口生活環境進一步改善，國民對高素質醫療藥品需求將更為殷切，加上中央政府於未來幾年將投放大量資源於醫藥行業，本集團亦可受惠其中。我們將繼續堅守一貫業務策略，抓緊市場機遇，積極拓展市場及加強研發能力，力爭更理想的業績。

作為具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一直致力提升企業管治質素及透明度，嚴格遵守上市監管規定，當管理層知悉業務表現因市場環境變化及稅制過渡而有所影響時，建議並通過於三月九日在香港聯交所發出盈利警告，為投資者提供適時、準確、完整及可靠的信息，讓投資者作出最佳的決定。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武夷藥業的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的不懈努力及卓越貢獻，以及一直支持本集團的各位股東致以衷心的感謝，並承諾會繼續竭盡所能，帶領武夷藥業創造佳績。



林歐文

主席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

自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錄得營業額達人民幣630,3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660,700,000元)，較上年度微跌4.6%。年內溢利約人民幣208,9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272,100,000元)，較上年度下跌約23.2%。雖然本集團在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業務錄得理想升幅，但由於金融風暴的影響在下半年集中體現，令中國人民的財富蒸發，從而減少各方面的開支，當中包括藥物開支，影響了本集團的藥品銷售。再者部分產品的保護期已過，部分廠家生產出仿製產品，令到市場被瓜分。此外，二零零八年北方多家製藥企業的中藥注射劑出現不良反應，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因而強調「慎用中藥注射劑／收緊監管條例」，使得公司在中藥注射劑的銷售較上年度減少。其它主要原因為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部分開支如稅項及廣告支出增加所致。但毛利率於當前困難之經營環境下仍然維持約50.6%等高水平。

1. 產品發展

i) 蘇子油軟膠囊

在產品方面，專為控制高血脂而研製的蘇子油軟膠囊乃本集團的重點推廣產品，並自二零零八年三月起推出市場。本集團有感東北部地區的居民因受飲食文化及生活習慣的影響，較喜歡進食油膩和味濃的食物，所以該些地區的居民普遍均出現高血脂情況。有見及此，本集團特意以華東及華北地區作為策略性的重點銷售市場，並集中在9個經濟較為發達的省市，推廣蘇子油軟膠囊。產品推出後反應理想，其低毒性以及無副作用的特點深受市場歡迎，於二零零八年已錄得逾約人民幣42,300,000元的銷售紀錄，當中以浙江省和江蘇省的銷售最為理想，分別佔該藥品銷售總額約28.3%及約20.5%。由於蘇子油軟膠囊是本集團的獨有產品，可根據市場的接受程度來制訂價格，所以本集團預計蘇子油軟膠囊的銷售將繼續增加，並可為本集團帶來重大的盈利貢獻。



ii) 魚腥草注射液

本集團旗下的全資附屬公司福建三愛藥業有限公司(「福建三愛」)為全國首批獲准恢復生產魚腥草注射液的企業之一，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起經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後恢復生產和銷售魚腥草注射液(2ml)。於二零零八年，魚腥草注射液為本集團帶來約人民幣22,500,000元的銷售收入，市場佔有率約20.0%。

魚腥草注射液的主要原材料為魚腥草，其生產亦受到國家有關部門的嚴格監管，現時國家有關部門亦已禁止製造商使用乾草生產藥品。本集團營運魚腥草的生產基地自行培植，故能夠源源不絕地供應新鮮的魚腥草。此舉不但保證了鮮草的穩定供應，有效地控制及降低生產成本，而且亦能對產品進行嚴密的質量監控，大大提升產品的競爭能力。



iii) 其它產品

於年內，本集團最暢銷的產品乃專治重症病人的腸外營養劑—諾賽肽注射液，該產品的營業額約人民幣82,300,000元，銷售較上年度下降了23.3%，主要原因是經濟不景，減低人民購藥的意欲及產品已經過了保護期，部分廠家生產出仿製產品，令該產品增加市場競爭因而令銷量有所下滑。

本集團另一隻暢銷產品乃專治心腦血管疾病的香丹注射液，於年內共錄得約人民幣74,800,000元的銷售收入。另外，本集團與北京大學醫學部合作的抗肝炎新藥複方肝膽片，目前已經完成藥品的毒理試驗並進入藥效試驗階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業務及市場分析

業務比重方面，公司的處方藥業務仍是本集團的重要收入來源，佔整體營業額80.8%，其它為非處方藥及原材料銷售業務，分別佔整體營業額的11.5%及5.6%。另外，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成立了三愛醫貿積極拓展藥品代理銷售業務，從二零零八年七月份開始代理銷售其它企業共7種藥品，全年的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3,100,000元，佔整體營業額的2.1%。隨著三愛醫貿的業務不斷拓展，相關代理銷售業務銷售收入所佔比重將會不斷增加。

至於市場方面，本集團已成功在一、二線城市建立穩固的業務網絡。有見農村市場的發展潛質優厚，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起已積極在農村市場拓展業務，並在二零零八年取得成效，先後成功開拓西部地區如新疆等地區的業務，雖然現時農村市場的業務僅佔本集團整體營業額的1.1%，但由於發展潛龐大，加上本集團來年將會積極拓展該等市場，故相信未來農村市場的業務比例將會顯著提高。

3. 銷售網絡

於年內，本集團已經在全國20個重點省、市、自治區和直轄市分布銷售網絡，當中主要覆蓋國內的東部沿海富裕省市及東北部地區。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分銷商已進一步增加至59個，使銷售網絡得到穩定的發展。另一方面，本集團繼續積極開拓農村市場，並繼續透過九州通的全國配送網絡，促進本集團在南方十多個省的農村小區的產品分銷。

前景展望及未來發展

中國政府在二零零八年九月推出深化醫藥衛生體制的改革方案，大力投放資源促進醫療行業的發展，加上中國內地醫藥產品市場持續增長，農村市場和終端消費者對高素質的醫療藥品需求殷切，本集團相信武夷藥業作為國內具競爭優勢的專門藥品企業，亦將受惠其中。縱使二零零九年經濟環境嚴峻，充滿不明朗因素，但綜觀中國政府決心支持醫藥行業的發展，本集團對業務前景表示審慎樂觀。

1. 受惠內地醫療改革

中國國務院在二零零八年九月初次推出《關於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的意見》徵求意見稿（下稱《意見稿》），並在二零零九年一月審議並原則通過《意見稿》和《2009—2011年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實施方案》，決定從二零零九年到二零一一年，重點推行基本醫療保障制度的五項改革，並明確表示將會投放約人民幣8,500億元達到階段性工作目標。至二零一一年，基本醫療保障制度將全面覆蓋城鄉居民，基本醫療衛生可及性和服務水平將明顯提高，居民就醫費用負擔將明顯減輕，「看病難、看病貴」的問題將獲得緩解。

本集團業務有望受惠於《意見稿》的三項改革，包括：

- i 加快推進基本醫療保障制度建設 — 三年內使城鎮職工和居民基本醫療保險及新型農村合作醫療參保率提高到90%以上。二零一零年，對城鎮居民醫保的補助標準提高到每人每年120元人民幣，並適當提高個人繳費標準，提高報銷比例和支付限額。

本集團相信是項改革將有效提升醫保水平，從而提高基層終端用家的整體醫療消費能力和對於醫療服務的需求。農村和鄉鎮近年得到中國政府大力扶持發展，也是本集團大力拓展的市場，隨著政策的支持及消費力的增加，深具發展潛力。

- ii 初步建立國家基本藥物制度 — 建立科學合理的基本藥物目錄遴選調整管理機制和供應保障體系，並將基本藥物全部納入醫保藥品報銷目錄。進入國家基本藥物目錄的產品將能直接提升該產品的市場佔有率和銷售額。

本集團研發，目前在市場上屬唯一類型產品的保健藥物蘇子油軟膠囊推出市場不足一年，尚未進入國家醫保目錄，市場潛力尚未充份發揮，從而影響到藥品的銷售，本集團將繼續大力推動蘇子油軟膠囊進入國家醫保目錄，並將是本集團在二零零九年其中一個最重要的目標。

- iii 健全基層醫療衛生服務體系 — 重點加強縣級醫院和中醫院、鄉鎮衛生院、邊遠地區村衛生室和困難地區城市小區衛生服務中心建設。

本集團相信，完善的基層醫療衛生服務建設將會帶動藥品消費，小區對整體醫療和具素質的藥品需求亦會逐漸提高，為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將帶來契機。

2. 加大力度拓展農村市場

有見農村市場的發展潛力龐大，本集團近年積極拓展農村終端市場，並繼續透過九州通的全國配送物流網絡，在中國南方十多個省的農村小區的產品分銷，使銷售網絡得到更進一步的發展。同時，本集團亦會增加農村市場辦事處的推廣人員，務求將本集團的藥品推廣至鄉、鎮的一級衛生院，加強與小區的聯繫，提高品牌知名度。本集團期望二零零九年農村市場的銷售比例將能藉著有效的宣傳和推廣計劃而顯著提高。

3. 提高企業和產品知名度

本集團將繼續通過電視廣告及學術推廣，提高「三愛」的品牌和產品知名度，使我們的產品得到社會和患者的廣泛認可。本集團將在二零零九年繼續投放資源作為廣告支出，同時聘請專業學科專家在全國各地舉行行業人員學術推廣座談會，從而使醫生和病者都能對本集團產品的藥理、功效和優點等有更清晰的概念，並且建立對「三愛」品牌的信任和忠誠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新產品的開發目標

本集團的甲磺酸帕珠沙星注射液和奧美拉唑腸溶膠囊按註冊管理辦法已經進入審批手續，現等待國家藥監局審批並推出市場。前專治過敏性細菌感染及慢性第二呼吸道感染，而後者專治抑制引致胃潰瘍及胃食管倒流等胃腸病。

5. 興建建陽廠房進度平穩

本集團位於福建省建陽市的新廠房已完成基礎建設及申領有關牌照等前期工作，並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份動工，預計約二零一零年竣工。新廠房第一期建設面積約60,000 平方米，是現有製劑生產廠房面積的3倍左右。除了具備以往十數項產品的生產能力外，在產品包裝方面也將因應國內消費市場的潮流，不僅能提供玻璃瓶包裝，也能提供塑料瓶包裝。竣工後的產能預計是現有的三倍，以滿足本公司未來數年的發展需要。

廠房的興建乃本集團的一項重大投資，對未來的業務發展極為重要，本集團將會以審慎的態度並隨著市場環境的變化及本集團的發展步伐及需要作出適當的調整。

財務回顧

1. 營業額

本集團營業額錄得約人民幣630,3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660,700,000元），較上年微跌4.6%。本集團在2008年上半年業務錄得理想升幅，但由於金融風暴的影響在下半年集中體現，從而減少各方面的開支，當中包括藥物開支及需求下降，影響了本集團的藥品銷售。再者部份產品的監測期已過，部分廠家生產出仿製產品，令到市場被瓜分。然而，對於本集團產品價格並未有任何負面影響。此外，2008年北方多家制藥企業的中藥注射劑出現不良反應，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因而強調慎用中藥注射劑／收緊監管條例，使得本集團在中藥注射劑的銷售較上年度減少，但由於今年新推出蘇子油軟膠囊及魚腥草注射液等三個新的中成藥產品共錄得營業額約為人民幣77,000,000元，佔整體營業額約12.2%。總體中藥產品較去年仍然錄得14.3%增長。

二零零八年之營業額仍然由西藥產品帶動，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347,300,000元，佔整體營業額約55.1%，較上年下降18.2%，（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424,500,000元，佔整體營業額約64.3%）。中藥產品之營業額約人民幣269,900,000元，佔整體營業額約42.8%，較去年上升14.3%（二零零七

年：約人民幣236,200,000元，佔整體營業額約35.7%）。另外，今年下半年新增加醫藥貿易收入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13,100,000元，佔整體營業額約2.1%。

最高銷售仍然為西藥產品諾賽注射液，其營業額為約人民幣82,300,000元，佔整體營業額約13.1%（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107,300,000元，佔整體營業額約16.2%）。而五大最高銷售產品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87,500,000元，佔整體營業額約45.6%（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359,900,000元，佔整體營業額約54.5%）。

2.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較上年微跌4.6%至約人民幣318,900,000（二零零七：約人民幣334,200,000元，而毛利率較上年維持約50.6%（二零零七年：約50.6%）。顯示集團毛利率於金融風暴下並未做成影響。而有關銷售成本比例包括原材料、包裝物料、能源及燃料成本、直接勞動成本及其他較二零零七年同期除因為銷售量下跌而令相關金額減少外，其所佔銷售成本比例比較均沒有重大變化。

於年內，於2008年元旦起實施新的《勞動合同法》及國內生產成本上漲並未對集團銷售成本構成壓力下，毛利率得以維持之主要因為本集團產品結構不斷優化，帶來了毛利貢獻。此外，生產蘇子油軟膠囊等高回報及高效益的藥品品種，該等產品毛利率約為70.0%。使本集團能於金融風暴下總體毛利率仍能維持於50%高水平。而今年下半年新增加醫藥貿易業務錄得毛利約人民幣5,600,000元，毛利率約為42.7%。

3. 年內溢利

於二零零八年，年內溢利較二零零七年有所下降23.2%至約人民幣208,900,000元（二零零七：約人民幣272,100,000元）。雖然本集團在2008年上半年業務錄得理想升幅，但由於受到金融風暴的影響在下半年影響，令營業額有所下跌。此外，本公司國內的兩間全資附屬公司仍獲中國所得稅兩免三減半之稅務優惠，稅項支出約人民幣28,200,000元（二零零七年：無），實際稅率為11.9%（二零零七年：無）。其他原因包括本集團銷售費用增加約308.1%至約人民幣50,200,000元（二零零七：約人民幣12,300,000元）。於本年度，本公司國內的全資附屬公司投放約人民幣37,000,000元作為廣告支出通過電視廣告及學術推廣，提高「三愛」的品牌和產品知名度，使我們的產品得到社會和患者的廣泛認可，為新藥蘇子油軟膠囊更好的推向市場做宣傳。同時該全資附屬公司聘請專業學科專家在全國各地舉行行業人員學術推廣座談會，從而使醫生和病者都能對本集團產品的藥理、功效和優點等有更清晰的概念，並且建立對「三愛」品牌的信任和忠誠度。

最後，本集團行政及其他費用大幅減少44.3%至約人民幣37,300,000元（二零零七：約人民幣67,000,000元）。主要因為去年非經常性的行政及其他費用包括因本公司股份於香港及國際配售時有關專業費用及發行支出合共約人民幣22,200,000元（二零零八：無），以及因人民幣對港元之匯率升值所帶來的匯率損失約人民幣13,500,000元（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3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人民幣1,086,4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1,102,500,000元），短期銀行貸款為人民幣30,00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5,000,000元）。所有短期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以現行市場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期內並無利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率（相當於短期銀行借貸對股東權益的比率）為2.0%（二零零七年：2.6%）。

5. 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業務從未因匯率波動而產生重大困難或負面影響。雖然本集團有若干以港元計值的銀行結餘，但本集團採用保取的財務政策並將本集團的銀行存款主要以人民幣或港元計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債務、外匯期貨合約、利率或貨幣掉期或其他用於對沖的金融衍生工具。因此，本集團不受任何重大利率及匯率風險影響。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之進一步討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金融工具」一節。

6.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投資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投資。

7. 僱員數目及薪酬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員工約468名（二零零七年：387名）。本集團按市場薪酬水平、個別人士資歷及表現釐定員工薪酬。薪酬待遇包括表現花紅及獲發購股權之權利，並定期檢討。

8.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42,7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6,600,000元）的傢具、固定裝置及設備中，包括約人民幣14,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18,000元）的以融資租賃方式持有的資產。

9.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零七年：無）。

10. 資本開支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約人民幣174,3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19,500,000元）。

11.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1,6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59,000,000元）。

12. 所得款用途

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扣除有關發行股份支出及般營運資本後約為人民幣683,000,000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分別向兩間主要國內附屬公司福建三愛及福州三愛藥業有限公司（「福州三愛」）注資約人民幣230,000,000元及約人民幣114,700,000元。注入該兩附屬公司之資金擬用於興建及擴建福州及建陽之新廠房及生產線。此外，約人民幣62,000,000元已用作償還林歐文先生為收購福州三愛40%權益而授出之免息股東借貸。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已支出約人民幣37,000,000元通過在中國若干主要國家電視頻道投放廣告以推廣品牌。此外，約人民幣113,100,000元已用於建設及收購建陽工廠的製造設備。

所得款項之餘額已存入中國之持牌商業銀行作短期存款。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列明之良好企業管治原則，本公司進一步規範及改善其企業管治結構。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守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有關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不應由同一人出任除外。本公司實際遵守守則之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確認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現由八名成員組成，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兩名為非執行董事以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全體董事均在其專業領域有突出表現，有高尚的個人及專業操守和誠信。各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第18至19頁。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阮淑論先生基於有意專注發展本身業務之意向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於同日，通過一次由全體董事出席之董事會會議，林歐文先生由薪酬委員會成員調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主席、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林歐文先生是林慶平先生(總經理、營運總監兼執行董事)之胞弟。

董事會負責規劃及監察本集團整體發展及管理，以提升股東價值為目標。由主席領導之董事會，負責審批及監管本集團整體策略及政策，批准年度預算及業務計劃，評估本公司之表現以及監督管理層之工作。

董事會對股東負責，並須於股東大會上向股東匯報工作。本集團的日常營運由管理層負責，行政總裁領導管理層執行工作。

董事會於整個年度定期開會以檢討本公司整體策略及監察經營以及財務表現。主席專注於公司策略並負責領導及管理董事會之有效運作，並確保所有重大問題已獲董事會適時考慮。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之通告最少在會議前14天內發給所有董事，而董事可將其認為適宜及需要的任何事項載入議程。定期董事會會議之議程及隨附之會議文件將於會議開始前於合理時間內係數派發予所有董事。董事必須聲明彼等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考慮之任何建議或交易之直接或間接權益(如有)並於適合情況下放棄投票。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初稿將於確認前合理時間內發送予董事以供彼等提供意見。董事會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約每季一次，以檢討本公司財務表現、每段期間之業績、重大投資以及需要董事會決議案之其他事宜。當個別董事未能親自出席會議，則可能會利用同步電話會議，以提高董事之出席率。倘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未親自出席會議，本公司仍會積極尋求彼等之意見。

公司秘書保存董事會會議記錄；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材料、並會及時獲提供充分資料；此能促使董事會就提呈之事項作出知情決定。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出席率

於二零零八年，董事會已舉行五次定期董事會會議。董事之個別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林歐文先生(主席)	5/5
林慶平先生	5/5
許朝暉先生	5/5
阮淑論先生(已辭任，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起生效)	3/5*

* 於彼之辭任日期前，已舉行三次定期董事會會議。

非執行董事

唐彬先生	5/5
王陽先生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仁軒先生	3/5
林日昌先生	5/5
劉軍先生	5/5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第A.2.1條，發行人之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獨立而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目前並無分離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林歐文先生同時出任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負責監察本集團之經營。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出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便於執行本公司之業務策略以及提升其經營之效力。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架構，並考慮於有需要時，作出適當調整。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均擁有足夠獨立性，董事會因而認為本公司已達致平衡，並為其權益提供充分保障。

非執行董事

為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至(2)條，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具有適當的專業會計資格。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取有關彼等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各項及每項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首任委任期為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之細則，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經股東重新選舉。非執行董事之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出任委員的委員會會議；在董事會和其他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上提供獨立意見；在有潛在利益衝突時予以解決或起表率作用；出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檢查及監察公司表現。

委員會

若干管治事宜之監察及評估工作已分配予三個委員會，各委員會乃根據其書面職權範圍運作。下表載列直至本報告日期委員會之組成。

	審核 委員會	薪酬 委員會	提名 委員會
董事			
執行董事			
林歐文先生(主席)	—	主席	主席
林慶平先生	—	—	成員
許朝暉先生	—	—	—
非執行董事			
唐彬先生	—	—	—
王陽先生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日昌先生	主席	成員	成員
吳仁軒先生	成員	成員	成員
劉軍先生	成員	成員	成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每位成員貢獻其寶貴經驗，審核財務報表及評估本集團重大控制及財務事宜。彼等均於會計專業或商界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責職包括審閱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系統、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亦監督公司外聘核數師的任用。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和中期報告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和年度報告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成員對此並無分歧，並向董事會推薦以待其批准。

審核委員會須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日，本公司舉行審核委員會會議，審核委員會之所有成員林日昌先生(主席)、吳仁軒先生及劉軍先生均出席該會議，並於會議上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www.wuyi-pharma.com 查閱。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薪酬委員會，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阮淑論先生基於有意專注發展本身業務之意向辭任薪酬委員會主席，於同日，林歐文先生由薪酬委員會成員調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授權薪酬委員會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員工的薪酬計劃及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能為協助董事會監察本公司支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獎金及其他補償及訂立一套具透明度的程序，以製定有關該等酬金之政策。董事會須經諮詢薪酬委員會主席後提供充足資源，以協助彼等履行其職務。

薪酬委員會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日召開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阮淑論先生(主席)、林歐文先生、林日昌先生及劉軍先生均出席，並協助董事會檢討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以及批准執行董事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度之薪酬組合。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為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鼓勵或獎勵以招攬、挽留及激勵員工。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www.wuyi-pharma.com 查閱。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組成。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能是審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物色具適合資格之人士加入董事會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至於提名人士之獨立性及質素，提名委員會須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確保所有任命均屬公平及具透明度。提名委員會亦負責審閱有關董事特別是主席及行政總裁之繼任計劃。董事會須向提名委員會提供充足資源，以令其能夠履行其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當時最少三分之一之董事（或如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於本公司之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將輪席告退之董事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日舉行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林歐文先生（主席）、林慶平先生、林日昌先生及劉軍先生均有出席以進行董事評估，以便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就重選一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並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wuyi-pharma.com 查閱。

核數師酬金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只為本集團提供審計服務。審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之審計費用為700,000港元。

董事及核數師就賬目之責任

董事會明白其須負責依照上市規則及其他規則的要求，作出有關年報、中期報告、價格敏感公佈及其他財務披露的平衡、清晰及可以理解的評估。董事會明白其須負責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於該期間之事務狀況以及業績與現金流量。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董事會已選用合適之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公正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董事須負責留存於任何時間乃合理準確披露本集團財務狀況之適當會計記錄。

本公司核數師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於第29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載列其責任。

內部監控

董事會十分注重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並負責就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建立及維持充足的內部監控，以及評估有關內部監控整體之有效性。

本公司已成立一個內部審核部門，在監察本公司內部管治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內部審核部門之主要任務乃審閱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管理，以及定期對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進行全面審核。本公司已採取多項措施加強其內部監控，例如對所有部門進行內部監控調查及評估，加強檢查及監督內部審核部門對內部監控系統的執行情況，並根據內部監控檢查過程中發現之不足之處，進一步改善內部監控系統及加強所有內部監控系統之執行情況。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及二零零九年四月，內部監控部門所編製之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報告已由董事會審批。董事會信納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包括財務、營運、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相信股東之權利應得到尊重及保障。本公司致力於通過中期報告、年報、股東大會及於本公司網站(www.wuyi-pharma.com)和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之公開披露，就其表現與股東維持良好之溝通，以使彼等就其投資作出知情評估及行使股東權利。本公司亦鼓勵股東通過股東大會或其他方式參與公司事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林歐文先生，52歲，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創辦股東。他於一九八三年在福建師範大學畢業，取得物理學士學位。他為高級經濟師。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他與其他創辦股東成立了福建三愛，並自那時起兼任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他創立了福州三愛，並擔任主席及董事。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他進一步創立了武夷國際藥業投資有限公司（「Wuyi BVI」），並自那時起兼任主席及董事。他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起獲委任為武夷國際藥業（香港）有限公司之唯一董事。他擁有逾九年藥業經驗。他為林慶平先生的胞弟。林先生為Thousand Space Holdings Limited之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條文規定，Thousand Space Holdings Limited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披露權益。

林慶平先生，59歲，本公司總經理、營運總裁兼創辦股東。他於一九八二年在武漢大學畢業，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他為高級經濟師。他自二零零四年一月及二零零六年七月起，分別擔任數家公司的董事，包括福州三愛及Wuyi BVI。他於業務管理方面擁有二十二年的工商管理經驗，於藥業界擁有十二年以上經驗，對藥業界有透徹的瞭解。他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林歐文先生的胞兄。林先生為Bright Elite Management Limited之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條文規定，Bright Elite Management Limited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披露權益。

許朝暉先生，3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他於二零零四年在福州大學畢業，取得社會工作及管理文憑。他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加盟本公司，並於二零零六年七月起擔任Wuyi BVI董事。許先生為Loyal More Group Limited之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條文規定，Loyal More Group Limited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披露權益。

非執行董事

唐彬先生，51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他於一九八六年取得江西財經大學法律學士學位。他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加盟本公司，自二零零四年一月起獲委任為福州三愛董事，二零零六年七月起擔任Wuyi BVI董事。唐先生為Good East Management Limited之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條文規定，Good East Management Limited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披露權益。

王陽先生，39歲，為非執行董事。他於一九九二年取得塔伏特大學國際關係文學學士學位。王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取得佛萊雪法律暨外交學院國際法律及商業的法律和外交碩士。他於投資銀行及顧問領域積逾十二年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仁軒先生，40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新加坡國立大學，取得內外全科醫學學士學位。此外，他亦取得英國赫爾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在沃頓修畢高級管理課程。他於保健行業積逾十六年經驗，過去六年來，包括於多個新加坡保健網絡及醫院出任董事。

劉軍先生，42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分別於一九八八年及一九九七年獲廈門大學頒授財政金融學文憑及經濟學碩士學位。於二零零零年，他獲香港公開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林日昌先生，47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於一九九二年在香港浸會大學畢業，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六年取得會計文憑。他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他自二零零零年註冊為香港執業會計師。

其他高級管理層

陳志川先生，44歲，為本公司財務總裁，負責財務會計工作。他於一九八八年在福州大學畢業，獲授財務學士學位。他擁有逾八年藥業經驗。

程世德先生，50歲，本公司副總經理，專責生產。他於一九八二年在安徽省醫科大學畢業，取得配藥學學士學位，具高級工程師職稱。他擁有逾二十六年藥業經驗。

陳貴東先生，43歲，本公司研發經理。他為高級工程師。於一九九一年獲天津大學頒授化學學士學位，並獲南開大學頒授工商管理文憑。他擁有逾二十一年藥業經驗。

楊愛民女士，33歲，本公司銷售及營銷經理。她於福建醫科大學修讀配藥學專業，一九九八年獲學士學位。她擁有逾十年藥業經驗。

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

孔維釗先生，35歲，為公司秘書、合資格會計師兼財務總監。孔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在香港嶺南大學畢業，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五年，獲澳洲 University of Wollongong 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八年獲香港理工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他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他自二零零七年註冊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他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呈列彼等的全年報告，連同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賬目。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30頁之綜合收益表。

董事會擬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3.3港仙(二零零七年：3.8港仙)，合共末期股息約人民幣49,5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58,000,000元)，並須待股東於即將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於本年度，本公司股本並無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儲備

於本年度，本公司股本並無變動，詳情載於第32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優先購置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優先購置權的條文致使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其上市證券。

董事

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林歐文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慶平先生	(總經理兼營運總裁)
許朝暉先生	
阮淑論先生	(已辭任，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起生效)

非執行董事

唐彬先生
王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仁軒先生
劉軍先生
林日昌先生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第87(1)條之規定，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董事會之三分之一成員(或如果董事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三分之一而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目)必須輪席退任，而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一次。吳仁軒先生將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輪席退任，而劉軍先生及林日昌先生將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輪席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所有其他董事(阮淑論先生除外)連任。

董事會報告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

獨立性之年度確認

本公司已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取有關彼等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各項及每項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載於本報告第18至19頁。

董事服務合同

每名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同，初步為期三年，由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上市日期」）開始，除非由董事或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合同。每份服務合同進一步規定，服務合同期內以及服務終止後一年內，執行董事不得直接或間接參與任何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

每名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有委任函件，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委任受本公司的章程細則下有關董事輪席退任的條文所規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任何服務合同（但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同）。

本公司有關執行董事薪酬的政策如下：

- (i) 薪酬金額按個別情況就有關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及貢獻給本集團的時間釐定；
- (ii) 非現金福利可由董事會酌情按董事的薪酬待遇發給予有關董事；及
- (iii) 視乎董事會決定，執行董事或會獲授本公司所採納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作為彼等部分的薪酬待遇。

管理合同

年內概無就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業務訂立或存在管理及行政合同。

退休福利計劃

有關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董事於重大合同的權益

除第25至27頁「持續關連交易」章節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對本公司業務有重大影響的合同中擁有重要權益。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控股股東之間於年內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合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列入該條例所規定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將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相聯 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林歐文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2,000,000 (L)	0.70%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2)	248,704,000 (L)	14.55%
		配偶權益 (附註3)	42,438,267 (L)	2.48%
林慶平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4)	280,352,000 (L)	16.40%
許朝暉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5)	117,488,000 (L)	6.87%
阮淑論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6)	76,231,500 (L)	4.46%
唐彬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7)	88,442,000 (L)	5.17%

附註：

- 「L」指於股份中之好倉。
- 該等股份以 Thousand Space Holdings Limited（由林歐文先生全資擁有）之名義登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歐文先生被視為於 Thousand Space Holdings Limited 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136,151,000股股份以 Orient Day Management Limited 之名義登記，Orient Day Management Limited 由林慶美先生、劉道花先生及薛玫女士分別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 23.38%、45.45% 及 31.17%。薛玫女士為林歐文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歐文先生被視為於薛玫女士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以 Bright Elite Management Limited（由林慶平先生全資擁有）之名義登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慶平先生被視為於 Bright Elite Management Limited 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以 Loyal More Group Limited 之名義登記，Loyal More Group Limited 由許朝暉先生及陳伯美先生分別擁有其全部股本的 66.67% 及 33.33%。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朝暉先生被視為於 Loyal More Group Limited 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以 New Asia Partner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NAP」）之名義登記，NAP 由 Paradigm Capital Limited 全資擁有。阮淑論先生的配偶范莉蓉女士持有 Paradigm Capital Limited 100% 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阮淑論先生被視為於 NAP 被視為式被當作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以 Good East Management Limited 之名義登記，Good East Management Limited 由唐彬先生及陳仕炎先生分別擁有其全部股本的 64.52% 及 35.48%。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唐彬先生被視為於 Good East Management Limited 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任何其他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並無擁有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授出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人士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獲得其他法人團體之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在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節存置之股東名冊的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或被視為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超過5%之權益而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姓名	公司／附屬 公司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Bright Elite Management Limited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80,352,000 (L)	16.40%
林慶平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2)	280,352,000 (L)	16.40%
Thousand Space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48,704,000 (L)	14.55%
林歐文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2,000,000 (L)	0.70%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3)	248,704,000 (L)	14.55%
		配偶權益 (附註4)	42,438,267 (L)	2.48%
薛玫女士	本公司	配偶權益 (附註4)	260,704,000 (L)	15.25%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4)	42,438,267 (L)	2.48%
Orient Day Management Limited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36,151,000 (L)	7.96%

股東名稱／ 姓名	公司／附屬 公司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劉道花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4)	136,151,000 (L)	7.96%
Loyal More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17,488,000 (L)	6.87%
許朝暉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5)	117,488,000 (L)	6.87%
陳伯美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5)	117,488,000 (L)	6.87%
Good East Management Limited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8,442,000 (L)	5.17%
唐彬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6)	88,442,000 (L)	5.17%
陳仕炎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6)	88,442,000 (L)	5.17%
蘭馨亞洲 投資基金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附註7)	117,952,000 (L)	6.90%
Orchid Asia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7)	117,952,000 (L)	6.90%
Orchid Asia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7)	117,952,000 (L)	6.90%
YM Investment Limited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8)	121,600,000 (L)	7.11%
林麗明女士	本公司	信託創立人	133,612,500 (L)	7.81%
李基培先生	本公司	信託創立人	133,612,500 (L)	7.81%
Manage Corp Limited	本公司	信託人	133,612,500 (L)	7.81%
Pope Investments LLC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2,400,000 (L)	5.99%
Pope Asset Management, LLC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9)	155,527,500 (L)	9.10%
Wells William P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9)	102,400,000 (L)	5.99%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附註10)	133,545,000 (L) 66,772,500 (S)	7.81% 3.90%
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AG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0及11)	133,545,000 (L) 66,772,500 (S)	7.81% 3.90%
Credit Suisse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0及11)	133,545,000 (L) 66,772,500 (S)	7.81% 3.90%

附註：

- (1) (L)及(S)分別指於股份中之好倉及淡倉。
- (2) 該等股份以由林慶平先生全資擁有的Bright Elite Management Limited之名義登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慶平先生被視為於Bright Elite Management Limited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該等股份以林歐文先生全資擁有的Thousand Space Holdings Limited之名義登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歐文先生被視為於Thousand Space Holdings Limited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該等股份以林慶美先生、劉道花先生及林歐文先生的配偶薛玫女士分別擁有23.38%、45.45%及31.17%全部股本權益的Orient Day Management Limited之名義登記。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道花先生被視為於Orient Day Management Limited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薛玫女士為林歐文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她被視為在林歐文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反之亦然。
- (5) 該等股份以許朝暉先生及陳伯美先生分別擁有全部股本66.67%及33.33%的Loyal More Group Limited之名義登記。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朝暉先生及陳伯美先生分別被視為Loyal More Group Limited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該等股份以Good East Management Limited之名義登記，Good East Management Limited由唐彬先生及陳仕炎先生分別擁有其全部股本的64.52%及35.48%。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唐彬先生被視為於Good East Management Limited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該等股份以Orchid Asia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控制之蘭馨亞洲投資基金之名義登記，而Orchid Asia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則由Orchid Asia Group Limited控制。
- (8) 該等股份中，3,648,000股股份以YM Investment Limited控制之Orchid Asia Co-Investment Limited之名義登記，而餘下117,952,000股股份以Orchid Asia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控制之蘭馨亞洲投資基金之名義登記，而Orchid Asia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則由YM Investment Limited控制之Orchid Asia Group Limited所控制。
- (9) 該等股份以Pope Asset Management LLC控制之Pope Investments LLC之名義登記，而Pope Asset Management LLC則由Wells William P.所控制。
- (10) 該等股份乃以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之名義登記，而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由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AG擁有94.75%權益，而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AG則由Credit Suisse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AG及Credit Suisse被視為於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持有權益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11) 該等股份乃以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之名義登記，而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由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AG擁有94.75%權益，而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AG則由Credit Suisse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AG及Credit Suisse被視為持有或持有66,772,500股股份之淡倉。

除上所披露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定義所述的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與林慶祥先生訂立租賃協議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福建三愛與林慶祥先生訂立租賃協議，租賃一個位於福州市臺江區廣達路68號金源廣場A區23樓01—03室（「租賃協議」）的辦公場所。林慶祥先生乃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林歐文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營運總裁林慶平先生以及為本公司股東之一Orient Day Management Limited股東林慶美先生之兄／弟。租賃協議為期三年，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屆滿，每月租金人民幣17,004.75元。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每年應付林慶祥先生的租金為人民幣204,057元。於本公司上市時，獨立物業估值師第一太平洋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已確認，根據租賃協議應付之租金乃與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現行市價相符。

租賃協議由福建三愛於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租賃協議條款屬日常商業條款，且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按年計算，各百分比率（利潤比率除外）相等於或均超逾0.1%但少於2.5%，而協議下之年度代價亦低於1,000,000港元，故此，租賃協議構成一項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3條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此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1(2)條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工礦產品購銷合同

背景

福州宏宇包裝工業有限公司（「福州宏宇」）以往曾經，並將繼續在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經公平磋商為本公司所製造的藥品提供包裝物料。福州宏宇的主要業務是製造複合袋、包裝箱、紙箱及印刷包裝配件。

進行交易之原因

福州宏宇供應予本公司的包裝物料，均經過編碼系統印刷處理，有助於鑒別偽冒產品，防止包括物料遭到偽冒。本集團認為此舉可就包裝物料採取防偽造措施而保持高度保密水平、其價格合理，以及服務水平令人滿意。

條款及條件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福建三愛與福州宏宇訂立一份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為期一年的買賣協議。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十日，福建三愛與福州宏宇訂立另一份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計為期兩年的買賣協議。上述兩份買賣協議統稱為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根據買賣協議，福建三愛同意每年向福州宏宇購買包裝物料（包括紙板箱及彩色包裝盒），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1,000,000元、人民幣17,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根據買賣協議，福建三愛將分批發出訂單，將指明根據各指定訂單購買材料之數量。運費將由福州宏宇承擔。福建三愛須於接獲包裝物料當日起計兩個月內支付包裝物料款項。於特別情況下，經福州宏宇同意後，福建三愛可延長付款日期，惟無論如何不超過接獲包裝物料當日起計六個月。

定價基準及政策

根據買賣協議，包裝物料之價格乃根據現行市價（獨立第三方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提供之相同或類似包裝物料之可資比較價格）釐定。

豁免及年度上限

按照上述年度上限，該等買賣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條至14A.48條規定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此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條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豁免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期間就買賣協議分別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人民幣17,500,000元、人民幣17,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2(3)條有關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福建三愛就採購包裝物料向福州宏宇支付了約人民幣13,200,000元。

董事確認本公司已遵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

工礦產品之新買賣協議

背景

買賣協議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五日，福建三愛及福州三愛與福州宏宇就持續關連交易訂立新買賣協議（「新買賣協議」），年期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

進行交易之理由

除上文提及維持高度保密水平外，福州三愛將於近期開始生產蘇子油軟膠囊。董事認為，讓福州宏宇為福州三愛生產之蘇子油軟膠囊供應包裝物料，將符合本集團利益。

條款及條件

根據新買賣協議，福建三愛及福州三愛已同意自福州宏宇購買包裝物料，包括由福州宏宇生產之紙板箱及彩色包裝盒。福建三愛或福州三愛（視情況而定）將於接獲包裝物料60日內向福州宏宇付款。此外，經福州宏宇同意，信貸期可延長至額外6個月期限。

年度上限

經參考(i)買賣協議下之持續關連交易於近年之實際金額；(ii)福建三愛於新買賣協議期間對福州宏宇之產品包裝材料之估計需求；及(iii)福州三愛於新買賣協議期間對福州宏宇之產品包裝材料之估計需求，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之年度上限定為人民幣10,000,000元（約相等於11,400,000港元）。

董事會報告

定價基準及政策

新買賣協議下包裝材料之單位購買價乃經參考(i)類似產品在市場之現時市價；(ii)獨立第三方於福建三愛及福州三愛一般業務過程中向其提供之包裝材料之單位購買價；及(iii)包裝材料包括人工成本在內之生產成本釐定。

按照年度上限，新買賣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7、第14A.38、第14A.45條及第14A.47條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

買賣協議及新買賣協議

上市規則之含義

福州宏宇之全部股本由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林歐文先生擁有。此外，根據上市規則，執行董事林慶平先生及薛玫女士（分別為林歐文先生之胞兄及配偶）均為林歐文先生之聯繫人，因而被視為於買賣協議及新買賣協議中擁有權益。福州宏宇為本公司按上市規則界定之關連人士。與福州宏宇之交易構成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確認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彼等均：

- (i) 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中訂立；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上述有關協議，其條款乃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檢討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向本公司董事會發出書面確認，有關交易：

- (i) 已獲得本公司董事會之批准；
- (ii) 根據本公司之定價政策並參照與獨立第三方進行之類似交易進行；
- (iii) 乃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上述有關協議之條款訂立；並未超出該等交易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上限金額。

關連人士交易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內披露。

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授出購股權，亦無購股權獲行使。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董事及管理層之酬金

董事酬金及本集團獲最高薪酬之五位人士之資料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及附註10。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本公司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佔營業額及購買額之資料如下：

	二零零八年 %	二零零七年 %
營業額		
最大客戶	4.5	4.3
五大客戶合共	21.6	20.0
購買額		
最大供應商	15.4	14.4
五大供應商合共	45.5	44.1

福州宏宇為五大供應商之一，由本公司董事林歐文先生全資擁有。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權益者）於主要供應商及主要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理原則及常規的報告載於第14至17頁。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本公司維持不低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捐款

本於年度，本集團之慈善捐款為人民幣1,200,000元。

最佳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最佳常規守則。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根據向全體董事作出的特定查詢，董事於本報告所涵蓋的整個會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

競爭權益

年內，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且並無與本公司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審閱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並就此提供指引。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並在建議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核數師

由於本公司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不能就即將到來之財政年度之審核費用達成一致意見，德勤已辭去本公司核數師之職務，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生效。董事會已委任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德勤辭任而出現之臨時空缺，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之任期直至本公司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林歐文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10號
新寧大廈20樓

致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完成審核載於第30至71頁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真實及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真實及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本報告僅為股東(作為一個團體)而編製，並不為其他任何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藉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是否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真實及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乃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

陳維端

執業證書編號 P00712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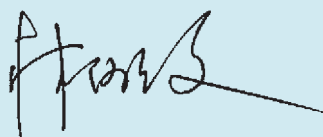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6	630,326	660,661
銷售成本		(311,381)	(326,453)
毛利		318,945	334,208
其他收入	6	7,937	19,850
銷售費用		(50,176)	(12,265)
行政及其他費用		(37,277)	(66,972)
融資成本	7	(2,377)	(2,535)
除稅前溢利	8	237,052	272,286
所得稅	12	(28,166)	(170)
年內溢利		208,886	272,116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08,886	272,116
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本年度應佔股息：			
於結算日後建議末期股息	13	49,493	58,010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14	人民幣 12.2 分	人民幣 16.3 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306,965	145,869
土地使用權	17	11,180	11,410
無形資產	18	21,224	23,610
土地使用權所付按金		55,275	7,275
		394,644	188,164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8,754	23,810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66,488	146,33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1,086,361	1,102,450
		1,171,603	1,272,59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41,369	83,528
短期銀行貸款	23	30,000	35,000
當期稅項	25	2,639	868
		74,008	119,396
淨流動資產		1,097,595	1,153,2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92,239	1,341,367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24	11	15
遞延稅項	25	3,889	3,889
		3,900	3,904
資產淨值		1,488,339	1,337,46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17,098	17,098
儲備	26	1,471,241	1,320,365
總權益		1,488,339	1,337,463

第30至7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經董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林歐文
主席及行政總裁



林慶平
執行董事、總經理及營運總裁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公積	資本公積	認沽 期權儲備	匯兌公積	法定 盈餘公積	不可 分派公積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2,800	201,986	(124,106)	53,000	(140,400)	1,156	41,306	23,752	124,764	194,258
發行股份	4,298	769,293	-	-	-	-	-	-	-	773,591
發行股份支出	-	(41,746)	-	-	-	-	-	-	-	(41,746)
認沽期權失效	-	-	-	-	140,400	-	-	-	-	140,400
轉入	-	-	-	-	-	-	61,467	-	(61,467)	-
	4,298	727,547	-	-	140,400	-	61,467	-	(61,467)	872,245
年內溢利	-	-	-	-	-	-	-	-	272,116	272,116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 產生的匯兌差額及 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虧損淨額	-	-	-	-	-	(1,156)	-	-	-	(1,156)
年內已確認收支總額	-	-	-	-	-	(1,156)	-	-	272,116	270,96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7,098	929,533	(124,106)	53,000	-	-	102,773	23,752	335,413	1,337,463
年內溢利	-	-	-	-	-	-	-	-	208,886	208,886
年內已確認之收支總額	-	-	-	-	-	-	-	-	208,886	208,886
轉入	-	-	-	-	-	-	46,336	-	(46,336)	-
年內已宣派或批准之股息	-	-	-	-	-	-	-	-	(58,010)	(58,010)
	-	-	-	-	-	-	46,336	-	(104,346)	(58,01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98	929,533	(124,106)	53,000	-	-	149,109	23,752	439,953	1,488,33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237,052	272,286
為下列各項調整：		
利息收入	(7,937)	(19,850)
融資成本	2,377	2,53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3,242	6,210
無形資產攤銷	2,386	597
有關土地使用權的經營租賃租金	230	254
存貨撇銷	24	—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247,374	262,032
存貨減少／(增加)	5,032	(2,237)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79,851	(10,107)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42,159)	953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	290,098	250,641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26,395)	—
來自經營活動現金淨額	263,703	250,641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7,937	19,850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74,338)	(19,437)
土地使用權已付按金	(48,000)	(7,275)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214,401)	(6,862)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2,377)	(2,535)
已付股息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8,010)	—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	773,591
發行新股份支出	—	(41,746)
償還一名董事之款項	—	(62,400)
已籌集新銀行貸款	52,000	59,900
償還銀行貸款	(57,000)	(67,900)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4)	(4)
(用於)／來自融資活動現金淨額	(65,391)	658,90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	(16,089)	902,685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102,450	199,76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86,361	1,102,45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86,361	1,102,4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受豁免公司，並作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股份由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年報內「公司資料」一節有所披露。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開發、製造、營銷及銷售藥品。

綜合財務報表以有關集團個體及本公司之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倘適用）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修訂及詮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年或已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資產之重列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資產的限額、 最低資本規定及相互之間的關係

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集團目前或之前的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列方法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毋需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於本會計期間仍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方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於一間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設協議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讓資產 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對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自客戶接獲之轉讓資產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除外。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或會影響收購日期為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該等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母公司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方法，其將以權益交易之方式處理。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可能導致財務報表基本報表呈報之變動。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除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此外，該等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解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之重要會計政策概述於下文。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必須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數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在沒有其他明顯可參考的渠道下，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有關結果將由乃以過往經驗及多項其他於有關情況下視作合理之因素為基準的估計及有關假設組成。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數字。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予以檢討。僅影響該期間之會計估計修訂於修訂估計期間確認，倘修訂影響現時及日後期間，則於修訂之期間及日後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該等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作出極可能在下年度構成重大調整風險的估算的討論內容，載列於附註4。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a)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併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本公司有權管轄一家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自其業務中獲利時即為取得該公司的控制權。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收入及支出乃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b) 收入確認

倘本集團可能獲得經濟利益，而收入與成本(如適用)能可靠地計算，收入按下列方式於損益表確認：

i) 銷售貨品

於貨物交付，即客戶接收貨物以及擁有權相關之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入。收入包括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物及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並經扣除銷售相關稅項、退貨、回扣、折扣及抵銷集團內部交易而呈列。

ii)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之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適用實際利率指可透過金融資產之預計可使用年期，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折現至有關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

c) 租約

倘租約條款將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歸承租人所有，有關租約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則列作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資產於租約開始時按其公平值或(如較低)最低租賃款項現值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的相應負債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列作融資租賃承擔。租賃款項於融資開支與租賃承擔減少之間分配，以就承擔結餘得出固定利率。融資開支直接於收益表扣除。

經營租賃之應付租金於有關租期內按直線法自收益表扣除。作為訂立經營租賃優惠之已收及應收利益亦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扣減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有用作生產或貨物供應或行政用途之土地及樓宇)(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結算日之累計折舊以及任何已識別之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時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於不再確認該資產時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之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乃計入該項目不再確認時之期間之合併收益表。

樓宇成本以直線法分30年計提折舊。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包括所有開發開支和有關項目應佔的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在工程完成及資產可作擬定用途後方會計算折舊。已竣工工程的成本轉撥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下列年率計算折舊，以直線法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其成本：

傢具、固定裝置及設備	10%－20%
汽車	20%
廠房及機器	10%－20%

以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乃按上述自置資產之相同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其融資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

e) 土地使用權

為取得土地使用權而支付之款項視作一項經營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按使用權年期在收益表扣除。

f) 無形資產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在產生之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由開發開支產生之內部無形資產，只會在預期將可在未來商業活動中收回清晰界定項目所產生的開發成本的條件下，方始確認入賬。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以直線法按其預計可使用年期攤銷，並以成本減重大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倘無任何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予確認，開發開支則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f) 無形資產(續)

產品開發成本

產品開發成本由相關產品可供銷售起開始，以直線法按相關產品的可使用年期攤銷。

專利

已購入的專利按成本減累計攤銷以及任何已識別之減值虧損列賬，從專利可供使用開始，以直線法在有關產品可使用年期計算攤銷。

減值

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不論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均會每年將其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比較，以進行減值測試。倘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會將有關資產的賬面值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將增加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會超出該項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有之賬面值。

倘若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出現減值跡象，則亦會進行減值測試(請參閱下文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g)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

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並包括一切採購成本、轉換之成本及將存貨移至現址及達致現況而產生之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成本。

於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之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益之期間列作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款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撇減或虧損之期間內列作開支。因撇減存貨而撥回之款項，均於撥回期間內列作存貨開支數額之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h)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該工具的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在資產負債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扣除(倘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主要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攤銷成本及攤分有關期間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可將金融資產在預計有效期間(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支付或收取的利率差價款項、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的折現率。

就債務工具而言，收入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為既定數額現金而沒有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到期日為於購入日期起計為期三個月以下。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應要求而須償還及構成本集團整體現金管理部分之銀行透支，亦為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一部分。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而其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於首次確認後之各個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按實際利息法計算之已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資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述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h)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將於各結算日受評估以查看有否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一項或多項事件於初始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致使有關投資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便為金融資產減值。

就其他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對約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別金融資產(例如貿易應收款項)而言，不會單獨作出減值的資產會於其後彙集一併評估減值。顯示一組應收款項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本集團過去收賬情況、組合內超出30天至60天的平均信貸期的延遲付款數量有所增加、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與應收款項未能償還的情況吻合)。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已減值，減值虧損乃於收益表中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即在初始確認有關資產時計算之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倘折現之影響屬重大)。如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具備類似的風險特徵，例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被評估為減值，則有關的評估會以組合形式進行。以組合形式評估減值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會根據與該類資產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過往虧損情況計算。

與所有金融資產有關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會於收益表中確認。當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倘其後收回之前已撇賬的款項，將撥回收益表內。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如於以後期間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收益表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h)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集團實體提供的金融負債及發行的及股本工具之分類，以所訂立之合同安排之內容實質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為依歸。

股本工具是指證明在扣除本集團全部負債後仍享有其剩餘資產權益之合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用於計算相關期內金融負債及分配利息開支的攤銷成本的方法。實際利率乃用於準確地將預計金融負債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折現的折現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融資租賃承擔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和融資租賃承擔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除非折現之影響不大，在此情況下以成本列賬。

銀行貸款

付息銀行貸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認沽期權

由本公司所授出而規定本公司以現金及收取固定數目的本公司股份的方法履行責任的認沽期權，有關之金融負債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數額為有關責任的現值，並在權益內作出相應調整。倘認沽期權在未交付前已屆滿，有關之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乃重新分類至權益。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到之所得款減直接發行成本記錄。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不可使用無形資產除外)

本集團會於各結算日審閱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是否出現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減值虧損。如有任何上述跡象，則會估計該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水平。倘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數額，本集團則會估計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

可收回數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後金額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是以除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現值計算，而除稅前折現率乃反映當時市場對該資產之金錢時間值評估及該資產之特有風險。

倘若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若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該資產之賬面值則會增加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數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出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有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收入。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完結時，本集團採用於財政年度完結時應採用之同一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條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j)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乃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支銷，惟倘其撥充資本為直接收購、建造或生產須經一段頗長時間始能投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某項資產，則作別論。

借貸成本於資產產生開支、產生借貸成本及需要準備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開始撥充資本為作為合資格資產成本其中部分。借貸成本於準備合資格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一切活動中斷或完成時，暫停或終止撥充資本。

k) 所得稅

- i)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均在收益表中確認，但與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在權益中確認。
- ii) 當期所得稅是按本年度應課稅所得，根據在結算日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 iii)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是指資產與負債在財務報表上的賬面金額跟這些資產與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所得稅資產也可以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未利用稅款抵減產生。

除了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所得稅負債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遞延所得稅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課稅溢利)都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數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轉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所得稅資產所產生可抵扣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以及是否預期在能夠使用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撥回的同一期間內轉回。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k) 所得稅(續)

iii) (續)

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乃有關來自資產或負債之初步確認，而其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非企業合併之部分)的暫時差異，以及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暫時差異，倘屬應課稅差異，僅以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時間，且在可預見未來不可能撥回有關差異之情況為限；或倘屬可扣稅差異，則以有可能於日後撥回差異之情況為限。

遞延所得稅額是按照資產與負債賬面金額的預期實現或結算方式，根據已生效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計量。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均不折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審閱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金額。如果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調低；但是如果日後有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由派發股息所產生的額外所得稅乃在支付有關股息責任獲確認時確認。

iv) 當期和遞延所得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

倘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當期所得稅資產抵銷當期所得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當期和遞延所得稅資產才可以分別抵銷當期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結算該負債；或
-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這些資產與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這些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需要結算或大額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實現當期所得稅資產和結算當期所得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結算該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l) 外幣

各集團實體之個別財務報表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其功能貨幣)呈報。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各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皆以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為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貨幣。

編製個別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並非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即外幣)進行之交易按交易當日適用之匯率記賬。於各結算日，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該結算日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內之收益表確認。

m)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及非貨幣福利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內累計。如遞延付款或結算會造成重大之影響，故此等數額會以現值列賬。

ii)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公平值於股本中之資本公積相應增加而確認為僱員成本。公平值於授出日使用二項模式計算，並考慮授出購股權時之條款及條件。如僱員於無條件獲授購股權前須先符合歸屬條件，則計入購股權歸屬之可能性後，估計之購股權公平值總額按歸屬期計算。

於歸屬期內，將檢討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對過往年度確認的累計公平值所作之任何調整將於檢討年度列支／計入收益表內，相應之調整會於資本公積反映，惟初始僱員開支合資格於資產中確認除外。在歸屬日，確認為支出之數額將作出調整，以反映歸屬的實際購股權數目(相應之調整將於資本公積反映)，惟只有因本公司之股份市價致使歸屬情況未能達到而引致作廢除外。權益金額於資本公積內確認，直至購股權被行使(在此情況下將轉至股份溢價內)或購股權屆滿(在此情況下將直接撥回保留溢利內)。

iii)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會於及只會於本集團有正式具體辭退計劃並且沒有撤回該計劃之實際可能情況下，表明本集團決意終止僱用或因僱員自願接受辭退而提供辭退福利時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n) 撥備及或然負債

若將須以經濟利益流出以結算本集團或本公司由於過往事項而產生之法定或推定責任之時間或金額不明確之責任，而相關流出可作出可靠估計時，將就該責任確認撥備。若金錢時間值屬重大，撥備須按預期結算責任之支出之現值入賬。

若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微乎其微，或相關數額未能作出可靠估計時，該責任將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者除外。僅由於一項或多項未來事項之發生或不發生而確認是否存在之可能責任亦須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者除外。

o) 關連人士

就此等財務報告而言，在下列情況下，一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

- i) 該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士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之財務及經營決策有重大影響力，或對本集團有共同控制權；
- ii) 本集團及該方共同控制；
- iii) 該方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或本集團參與投資之合營企業；
- iv) 該方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或上述人士之近親，或受上述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企業；
- v) 該方為上文(i)所述人士之近親，或受該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企業；或
- vi) 該方為本集團或任何本集團相關人士之僱員受益之退休福利計劃。

一名人士之近親為預期在與有關公司交易時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之家庭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p) 分類報告

分類指本集團內可明顯劃分之組成部分，並且負責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類)，或在一個特定之經濟環境中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類)，承擔不同於其他分類之風險和回報。

按照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制度，本集團為此等財務報告選擇以業務分類資產作為主要之報告形式及地區分類乃次要之分類報告形式。

分類收入、支出、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直接歸屬某一分類，以及可按合理之基準分配至該分類之項目。例如，分類資產可能包括存貨、貿易應收款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類收入、支出、資產及負債須於抵銷集團內部之餘額和集團內部交易前釐定，作為綜合程序之一部分；但同屬一個分類之集團企業間之集團內部往來餘額及交易除外。分類間之定價按給予其他外界人士相若之條款計算。

分類資本開支是指收購預計可於超過一個會計期間使用之分類資產(有形及無形)所產生之成本總額。

未能分配之項目主要包括財務與企業資產、付息貸款、借款、稅務結餘、企業與融資支出。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就日後作出估計及假設。因此而作出之會計估計顧名思義大多有別於相關實際結果。下文詳述有重大風險或會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有關估計及假設。

a) 無形資產減值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減值的政策的基礎，是按管理層的估計並參照未來的現金流量後對有關資產可收回金額的評估。在估計本集團現正開發的藥品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時，須作出重大的判斷。倘可收回金額少於無形資產的賬面金額，則須作出減值。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

管理層為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有關折舊支出。此估計以相似性質及功能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之過往經驗為基準，並可因科技創新及競爭者對嚴峻行業活動之反應而顯著轉變。倘可使用年期較先前估計年期為短，則管理層將提高折舊支出，或撇銷或撇減已棄置或已售之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性的資產。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估計減值撥備

本集團須按照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性之評估結果作出呆賬撥備。倘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可能無法收回，則須對該等結餘作出撥備。按客戶信貸往績及當時市況分辨呆賬需要運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與原先估計有別，則該差額將對該估計出現變化之期間之應收款項賬面值及呆賬開支構成影響。

d) 存貨之估計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成之成本及銷售開支。本集團根據對存貨可變現淨值之評估結果撇減滯銷或陳舊存貨。倘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值，則將撇銷存貨。釐定可變現淨值需要運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與原先估計有別，則該差額將對該估計出現變化之期間之存貨賬面值及撇減存貨開支構成影響。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6,488	146,33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86,361	1,102,450
	1,152,849	1,248,789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66,574	107,786
融資租賃承擔	15	19
	66,589	107,80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短期銀行貸款、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融資租賃承擔。有關金融工具詳情於各自之附註披露。該等金融工具所附帶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沖銷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董事管理及監管該等風險，以確保適時及有效地推行適當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呈報貨幣及與其主要營運相關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但董事監控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i) 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於結算日本集團以實體功能貨幣之外之其他貨幣列值之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之貨幣風險。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千港元	千美元	千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1	578	10	95,499
其他應收款項	-	516	-	38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791)	-	(1,718)
融資租賃承擔	-	(16)	-	(20)
	1	287	10	94,141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人民幣兌美元／港元之匯率可能出現5%變動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時之敏感度。5%為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外幣風險所用之敏感率，並為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未兌換外幣列值貨幣項目，並於結算日按5%外匯率變動調整換算。

倘人民幣兌有關外幣下跌5%，則如下正數表示年度溢利增加。倘人民幣兌有關貨幣上升5%，則會對年度溢利產生相等但相反的影響，且以下結餘將為負數。二零零七年之分析亦按同一基準進行。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	12	4,403

匯率變動將不會影響本集團之股本(二零零七年：無)。

5.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定息短期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承擔，使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之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與浮息銀行結餘有關。本集團目前沒有使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利率風險。然而，若有需要，本公司管理層將考慮對重大利率風險安排對沖。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乃基於結算日之現金流利率風險釐定。分析乃假設於結算日之浮息銀行結餘而編製。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普遍調升10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將減少約人民幣10,864,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1,025,000元)。利息普遍上升／下降將不會引致綜合權益之其他項目下降／上升(二零零七年：無)。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定利率變動於結算日發生及已應用於該日存續的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利率風險。100個基點的上升相當於管理層對直至下一個年度結算日期間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估計。二零零七年之分析亦按同一基準進行。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其交易對手未能履行承諾導致本集團財務虧損而面對之最大信貸風險為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之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和現金之賬面值。為了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於各結算日，本集團評估每項個別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分之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就銀行結餘而言，本集團已將其風險分散至不同金融機構。本集團絕大部分銀行結餘存放於中國之主要金融機構，管理層相信該等金融機構具有高等級信貸評級，就此而言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之集中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亦無持有任何客戶之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及保持董事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數額，以為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人民幣1,086,361,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102,450,000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之金融負債於結算日之餘下合約年期。該表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被要求償還金融負債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按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二零零八年			未折算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6個月以下	6至12個月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貿易應付款項		23,800	–	–	23,800	23,800
其他應付款項		12,774	–	–	12,774	12,774
融資租賃承擔	5.6	3	3	11	17	15
短期銀行貸款	7.47	1,121	30,187	–	31,308	30,000
		37,698	30,190	11	67,899	66,589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二零零七年			未折算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6個月以下	6至12個月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貿易應付款項		63,120	–	–	63,120	63,120
其他應付款項		9,666	–	–	9,666	9,666
融資租賃承擔	5.6	3	3	17	23	19
短期銀行貸款	7	23,546	13,914	–	37,460	35,000
		96,335	13,917	17	110,269	107,805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按公認定價模型，以可知當前市場交易價格或比率進行折算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董事認為，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其短期性質，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記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6.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營業額指經由本集團銷售予對外客戶扣除退貨、貿易折扣及營業稅後貨品的發票價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銷售藥品	630,326	660,661
其他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7,937	19,850
並非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總額	7,937	19,850
	638,263	680,511

7.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2,376	2,533
融資租賃承擔的融資費用	1	2
並非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總額	2,377	2,5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除稅前溢利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董事酬金(附註9)	4,412	4,874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249	2,256
其他員工成本	22,837	19,015
	30,498	26,145
減：計入研發成本的員工成本	(906)	(780)
	29,592	25,36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 由本集團擁有	13,238	6,205
— 在融資租賃下為使用目的而持有	4	5
	13,242	6,210
減：計入研發成本的折舊	(592)	(376)
	12,650	5,834
無形資產的攤銷	2,386	597
核數師酬金	625	1,658
匯兌虧損列入行政及其他費用	316	13,492
就以下項目支付的經營租賃租金		
— 土地使用權	230	254
— 租賃物業	927	958
研發成本	1,812	1,476
存貨成本	311,381	326,453

9.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董事的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薪金及		退休	總額	薪金及		退休	總額
	袍金	其他福利	計劃供款		袍金	其他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林歐文	1,393	201	44	1,638	1,736	185	39	1,960
林慶平	836	201	43	1,080	834	185	37	1,056
許朝暉	278	157	35	470	278	101	21	400
阮淑論	319	—	—	319	556	—	—	556
非執行董事								
唐彬	209	—	—	209	208	—	—	208
王陽	209	—	—	209	208	—	—	20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仁軒	209	—	—	209	208	—	—	208
劉軍	139	—	—	139	139	—	—	139
林日昌	139	—	—	139	139	—	—	139
	3,731	559	122	4,412	4,306	471	97	4,874

於年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其加入本集團或在其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因離職補償。於年內，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二零零七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董事人數	3	4
其他人士人數	2	1
	5	5

本公司董事之薪酬披露於附註9。其餘最高薪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949	62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3	12
	992	633

其餘最高薪人士之酬金介乎下列組別：

	最高薪人士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酬金範圍		
零至人民幣 1,000,000 元	2	1

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虧損約人民幣51,931,000元（二零零七年：溢利約人民幣44,569,000元），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

12. 於綜合收益表內之所得稅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中國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29,034)	(86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68	—
	(28,166)	(868)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	(763)
－稅率變動的影響	—	1,461
	(28,166)	(170)

- a) 中國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按照中國主席令第63號頒佈了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法」）。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發出新法之實行規則。新法及實行規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將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的稅率由目前33%變更為25%。遞延稅結餘已被調整，以反映資產變現或清償債務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福建三愛藥業有限公司（「福建三愛」）及福州三愛藥業有限公司（「福州三愛」）於二零零六年度及二零零八年度符合生產性企業的資格，可獲減免中國所得稅待遇，由首個盈利年度起計，可獲兩年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可減免50%。

福建三愛（外商獨資企業）須按該公司適用稅率25%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二零零七年：33%）。該公司自抵消上一年度虧損後首個盈利年度（即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兩年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可減免50%。自二零零八年起，福建三愛產生的溢利須按12.5%（即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的一半）的稅率繳納所得稅，有關稅務豁免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福州三愛（外商獨資企業）須按該公司的適用稅率25%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二零零七年：33%）。並自抵消上年度虧損後首個盈利年度起兩年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可減免50%。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首個盈利年度。自二零一零年起，福州三愛產生的溢利將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的一半，即1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有關稅務豁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福建三愛醫貿有限公司（「三愛醫貿」）（中國企業），須按該公司的適用稅率25%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二零零七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於綜合收益表內之所得稅(續)

- b)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七年：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c)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
- d) 年內的稅項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37,052	272,286
按相關管轄地區適用於溢利的稅率計算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61,568)	(89,854)
不可扣減費用的稅務影響	(15,356)	(26,964)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3,462	14,780
中國附屬公司獲豁免入息稅的稅務影響	34,428	100,250
過往數年超額撥備	868	—
因適用所得稅率下調導致		
承前結轉的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	1,461
其他	—	157
實際稅項開支	(28,166)	(170)

13. 股息

- a) 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之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結算日後建議的末期股息， 每股3.3港仙(二零零七年：每股3.8港仙)	56,422	64,97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相等於	49,493	58,010

13. 股息(續)

a) 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之股息：(續)

於年結日後，董事會決議提呈向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3.3港仙(相等於約人民幣2.9分)，該股息須待股東於即將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於結算日後建議宣派之末期股息於結算日並未確認為一項負債。

b) 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上一財政年度應佔之股息，已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的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3.8港仙(二零零七年：無)	64,971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相等於	58,010	—

14.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208,886,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272,116,000元)以及整年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1,709,772,500股(二零零七年：1,672,539,521股)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股	二零零七年 千股
股份加權平均數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股份	1,709,773	1,280,000
根據公開發售發行的股份	—	392,54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1,709,773	1,672,5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並無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5. 分類報告

本集團是從事醫藥產品研發、製造與貿易之企業，其業務視作屬於單一分類。年內，本集團的銷售額全部在中國大陸(「中國」)境內產生。因此並未呈報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及地區分類分析。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傢具、 固定裝置及 設備	汽車	廠房及 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0,746	6,342	2,438	71,708	35,900	147,134
添置	-	1,031	4,358	14,071	-	19,460
轉入	35,900	-	-	-	(35,900)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66,646	7,373	6,796	85,779	-	166,594
添置	-	36,836	-	77,502	60,000	174,33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646	44,209	6,796	163,281	60,000	340,932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799	445	647	10,624	-	14,515
年內折舊	989	279	185	4,757	-	6,21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788	724	832	15,381	-	20,725
年內折舊	1,848	766	2,983	7,645	-	13,24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36	1,490	3,815	23,026	-	33,967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010	42,719	2,981	140,255	60,000	306,96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858	6,649	5,964	70,398	-	145,869

本集團所有房屋均根據中國中期土地使用權而興建。

傢具、固定裝置及設備之賬面值，已計入融資租賃資產之人民幣 14,000 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 18,000 元)。

17. 土地使用權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於一月一日	11,410	11,664
攤銷	(230)	(25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80	11,410

土地使用權之結餘指以中期租賃持有位於中國的土地使用權的預付經營租約付款。

18. 無形資產

	專利權 人民幣千元	產品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30	7,977	24,207
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	—
本年度攤銷	357	240	59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57	240	597
本年度攤銷	1,426	960	2,38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3	1,200	2,983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447	6,777	21,22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873	7,737	23,610

年內攤銷費用計入綜合收益表之「行政及其他費用」。

上述無形資產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攤銷，惟若干無形資產尚未可供使用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存貨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5,478	11,537
在製品	935	425
製成品	12,222	11,848
商品	119	—
	18,754	23,810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之賬面值	311,357	326,453
存貨撤銷	24	—
	311,381	326,453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6,025	145,879
其他應收款項	463	460
貸款及應收款項	66,488	146,339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授出30日至60日的信貸期。本集團信貸政策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5，於結算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30日	35,248	74,104
31日至60日	30,777	71,775
	66,025	145,879

管理層緊密監察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並認為並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與近期無拖欠歷史的多名客戶有關，且均擁有優良信貸質素。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逾期或減值。

本集團並未就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所持現金及原訂限期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年內，銀行存款按現行市場利率年利率介乎0.1%至3.05%（二零零七年：1.75%至5.8%）計息。

22.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關連公司*	1,666	2,546
— 其他	22,134	60,574
	23,800	63,120
應付薪金及福利	911	798
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5,150	—
應計費用	3,015	6,147
融資租賃承擔（附註24）	4	4
其他	3,698	2,721
攤銷成本計入的金融負債	36,578	72,790
其他非應付入息稅項	4,791	10,738
	41,369	83,528

* 關連公司為福州宏宇包裝工業有限公司（「福州宏宇」）乃由林歐文先生控制的公司，而林歐文先生是本公司的董事及股東，並於該關連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於結算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30日	11,767	35,357
31日至60日	12,033	27,763
	23,800	63,1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短期銀行貸款

銀行貸款為無抵押，按7.47%（二零零七年：7.029%至7.29%）的固定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24. 融資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償還之融資租賃承擔如下：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之現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之應付金額：				
1年內	6	6	5	4
1年後至2年內	6	6	5	5
2年後至5年內	5	11	5	10
	17	23	15	19
減：未來融資費用總額	(2)	(4)		
租賃承擔之現值	15	19		
減：於1年內到期之款項並 於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中列示（附註22）			(4)	(4)
於1年後到期之款項			11	15

本集團根據一貫融資租賃政策租用若干機器及設備，平均租期為五年。融資租賃承擔之息率乃於各訂約日期釐定，為每年5.6%（二零零七年：5.6%）。並無就或然租金訂立任何安排。

25.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所得稅

a)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當期稅項指：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29,034	868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26,395)	—
	2,639	868

b) 遞延稅項負債指：

以下為本年度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遞延產品開發 費用及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4,587
年內收益表支出	763
稅率變動的影響(附註12a)	(1,46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89
年內收益表支出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股本及公積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公積	資本公積	認沽 期權儲備	匯兌公積	法定 盈餘公積	不可 分派公積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i))	人民幣千元 (b(ii))	人民幣千元 (b(iii))	人民幣千元 (b(iv))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v))	人民幣千元 (b(v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2,800	201,986	(124,106)	53,000	(140,400)	1,156	41,306	23,752	124,764	194,258
發行股份	4,298	769,293	-	-	-	-	-	-	-	773,591
發行股份支出	-	(41,746)	-	-	-	-	-	-	-	(41,746)
認沽期權失效	-	-	-	-	140,400	-	-	-	-	140,400
轉撥	-	-	-	-	-	-	61,467	-	(61,467)	-
	4,298	727,547	-	-	140,400	-	61,467	-	(61,467)	872,245
年內溢利	-	-	-	-	-	-	-	-	272,116	272,116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 產生的匯兌差額及 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虧損淨額	-	-	-	-	-	(1,156)	-	-	-	(1,156)
年內已確認收支總額	-	-	-	-	-	(1,156)	-	-	272,116	270,96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98	929,533	(124,106)	53,000	-	-	102,773	23,752	335,413	1,337,463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7,098	929,533	(124,106)	53,000	-	-	102,773	23,752	335,413	1,337,463
年內溢利	-	-	-	-	-	-	-	-	208,886	208,886
年內已確認收支總額	-	-	-	-	-	-	-	-	208,886	208,886
轉撥	-	-	-	-	-	-	46,336	-	(46,336)	-
年內已宣派或已批准之股息	-	-	-	-	-	-	-	-	(58,010)	(58,010)
	-	-	-	-	-	-	46,336	-	(104,346)	(58,01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98	929,533	(124,106)	53,000	-	-	149,109	23,752	439,953	1,488,339

26. 股本及公積(續)

a)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00,000,000	32,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280,000,000	12,800
公開發售所發行的股份	429,772,500	4,298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9,772,500	17,098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	17,098	17,098

b) 公積之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根據經修訂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已到期之債務。

ii) 特別公積

特別公積指以下各項的總額：

- a)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上市所進行集團重組，本公司附屬公司武夷國際藥業投資有限公司(「Wuyi BVI」)就收購福建三愛全部股權所付代價與福建三愛實繳資本面值的差額；
- (b)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上市所進行集團重組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與Wuyi BVI收購股本金額的差額；及
- (c)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上市所進行集團重組而收購福州三愛額外權益所支付代價與福州三愛額外權益應佔相關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股本及公積(續)

b) 公積之性質及目的(續)

iii)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指本公司董事兼股東林慶平先生及同為本公司董事兼股東林歐文先生控制之福州宏宇的出資額。

iv) 認沽期權

認沽期權指本公司於就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轉換可換股債券後發行的股份向若干投資者(「投資者」)、多名福建三愛的原先擁有人、本公司董事兼股東林歐文先生、Wuyi BVI的股東發出書面認沽期權的責任確認，賦予投資者權利，倘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起計六個月內，本公司仍未完成香港公開發售，則投資者可要求本公司購回投資者持有的全部股份。認沽期權已於到期日(即本公司完成向公眾人士初步發售股份以供認購之日期，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失效。

發售可換股債券的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二日的招股章程中歷史及發展「發售可換股債券」一段內。

v) 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大陸(「中國」)海外投資企業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需保留法定福利基金。撥付至該儲備的分配為除稅後純利，並於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內反映，金額及分配基準則由事會每年決定。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填補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並可透過資本化發行應用以轉換為資本。

vi) 不可分派公積

根據福建三愛的公司章程，福建三愛董事會可酌情將有關基金分配至不可分派公積。根據福建三愛的公司章程，不可分派公積可用作(i)彌補往年的虧損；(ii) 轉換為資本，惟有關的轉換須經股東大會決議案通過；及(iii) 擴充生產營運業務。

c) 本公司之可分派公積

根據經修訂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可分派予股東，惟倘(i) 現時或於分派後無法償還到期負債，或(ii) 其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因而減至低於其負債與股本賬之總和，則本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以股份溢價作出分派。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經修訂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計算，本公司之可分派予股東之公積約為人民幣863,897,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973,838,000元)。這包括本公司股份溢價人民幣929,533,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929,533,000元)減累計虧損人民幣65,636,000元(二零零七年：保留溢利人民幣44,305,000元)，惟於緊隨建議股息日期後，則可予以分派。

26. 股本及公積(續)

d)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內的實體將能夠以持續經營方式營運，同時亦透過達致債務與股本之間最佳的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去年並無不同。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其中包括於附註23披露的短期銀行貸款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本公司董事會每半年一次檢討資本結構。於二零零八年度，本集團之策略與二零零七年並無改變。作為檢討之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之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之風險。基於董事之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份及股份回購以及發行新債券或贖回現有債券以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債權比率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1,369	83,528
短期銀行貸款	30,000	35,000
	71,369	118,528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11	15
總債項	71,380	118,543
總權益	1,488,339	1,337,463
債權比率	4.80%	8.86%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承擔任何外部資本要求。

27. 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計劃」)乃根據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為提供獎勵予董事及合資格僱員及對其重大貢獻作出認同，計劃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可酌情將購股權授予其認為對本集團有貢獻之全職僱員、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每周工作小時為10小時及以上之兼職僱員、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本集團董事及任何成員公司之主要股東之聯營公司之主要股東、得董事會預先批准之信託之信託人，與及任何本集團之諮詢人(專業或其他)或顧問、經銷商、供應商、代理人、顧客、合資伙伴及服務供應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前，根據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發行股份之日(作164,300,000股)(超額配股部分除外)已發行股份10%。按計劃未被行使但將有可能就行使所有餘下之已授予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之最高數目，總數不得超過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30%。倘超出該限額者，將不會按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前，於任何一個年度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或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已發行或將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1%。倘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必須獲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就接納授予之購股權時，受讓者須向本公司繳付1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至由董事所通知之期間隨時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直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計劃概無授予購股權。

28.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簽訂一項融資租賃安排，於租約開始時之有關資產資本總值為人民幣23,000元。

29.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在下列年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下就辦公室物業承擔之應付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84	936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13	580
	597	1,516

有關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之土地之重大租約安排披露於附註17。

除該等租約外，本集團為多項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之物業之承租人。有關租約之初步年期一般為一至三年，可重新協商所有條款予以續新。租約付款通常反映市場租金。該等租約概無包括或然租金。

30. 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就購置以下項目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		
撥備的資本開支		
— 無形資產	8,100	8,100
— 土地使用權	2,922	50,922
—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0	—
	11,622	59,022

31.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以基金形式由信託管理人控制，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按有關薪酬的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而僱員亦作同等供款，惟每位僱員每月最高供款額為1,000港元。

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是中國政府設立之中國政府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工資之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提供退休福利。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須履行之責任僅為根據計劃作出所規定之供款。

32. 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該等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訂立下列重大交易，且於結算日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中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如下：

關連人士名稱	關連人士的關係	交易性質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款項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款項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	其他
					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福州宏宇	由林歐文先生 控制的公司	購買包裝物料	13,174	16,997	1,666	—
林慶祥先生	林歐文先生及 林慶平先生*的 胞兄／弟	已付物業租金	204	204	—	612
					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2,546	408

* 林歐文先生及林慶平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及股東。

有關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的資料(即本公司於年內向董事支付的薪金)，載於附註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比較數字

已重新分類若干比較數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34. 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所有權百分比		
	成立／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面值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直接附屬公司：					
Wuyi BVI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間接附屬公司：					
武夷國際藥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福建三愛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二零零零年一月十八日 起計為期五十年	人民幣 290,780,000 元	—	100%	開發、製造、營銷 及銷售藥品
福州三愛	外商獨資企業，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起計為期五十年	19,810,000 美元	—	100%	開發、製造、營銷 及銷售藥品
三愛醫貿*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五日 起計為期 50 年	人民幣 30,000,000 元	—	100%	營銷及銷售藥品

* 有關附屬公司於年內新成立。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有任何發行在外的債務證券。

五年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16,165	417,349	541,320	660,661	630,326
銷售成本	(176,414)	(218,479)	(272,827)	(326,453)	(311,381)
毛利	139,751	198,870	268,493	334,208	318,945
其他收益	478	470	2,233	19,850	7,937
銷售費用	(10,961)	(13,363)	(11,679)	(12,265)	(50,176)
行政及其他費用	(9,131)	(8,394)	(38,432)	(66,972)	(37,277)
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變動	—	—	(63,890)	—	—
融資成本	(2,431)	(2,917)	(2,704)	(2,535)	(2,377)
除稅前溢利	117,706	174,666	154,021	272,286	237,052
所得稅	(38,949)	(57,463)	(34,630)	(170)	(28,166)
年內溢利	78,757	117,203	119,391	272,116	208,886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8,909	117,288	119,774	272,116	208,886
少數股東權益	(152)	(85)	(383)	—	—
	78,757	117,203	119,391	272,116	208,886
已付股息	39,264	59,146	84,120	—	58,010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 7.5 分	人民幣 11.2 分	人民幣 11.0 分	人民幣 16.3 分	人民幣 12.2 分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282,219	353,420	527,216	1,460,763	1,566,247
總負債	(118,035)	(122,076)	(332,958)	(123,300)	(77,908)
資產淨值	164,184	231,344	194,258	1,337,463	1,488,339

附註：

- 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乃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二日刊發之招股章程，並按合併基準編製，以顯示本集團之業績，猶如本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時本集團架構已於有關年度存在。